# 剑阁县2023年5月环境信访办理情况公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信访  来源 | 投诉  地址 | 投诉  类别 | 投诉时间 | 投诉  内容 | 办理情况 |
| 1 | 12345电话 | 义兴镇双垭村 | 畜禽养殖 | 2023.5.06 | 反映：义兴镇双垭村5组鑫沙农牧养殖场臭味太大，苍蝇较多，严重影响居民生活，要求及时处理。 | 按网格化管理要求转义兴镇现场处理，经查，信访群众反映的养殖场为广元鑫沙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于2022年1月开始填槽，现存栏生猪1.7万头。公司附近有居民11户（直线距离约500米6户，直线距离约800米5户）。公司现存栏生猪数量较多，风机排气后有较大臭味，信访群众反映情况基本属实。经核实：1.公司已投资 20 余万，完成喷雾设备和拦网安装。2.已在养殖场周围建立生态屏障，种植竹子和常绿树木，降低臭气传播，改善空气质量。3已定期对养殖场区及周边环境进行消杀，并免费为周边群众发放相关灭蝇用品。处理意见：1、要求鑫沙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必须确保喷雾设备的正常运行，2、进一步在养殖场周围完善生态屏障，改善空气质量。3、要求定期对养殖场和周边区域进行灭蝇、灭虫，进行全面消杀，并免费向周边群众提供灭蝇药品。4、要求属地政府加强对企业监管、巡查，保持喷雾设备持续运行，减少臭气对周边住户的影响。处理过程中，镇环保办已邀请部分群众现场参与，并将整改措施向群众进行了告知。 |
| 2 | 12345电话 | 开封镇高池社区 | 畜禽养殖 | 2023.5.08 | 反映：开封镇高池社区红岩水库附近有家养殖场，修建在社区上游，卫生环境极差，苍蝇非常多，且有死猪未覆盖，要求及时处理。 | 按网格化环境管理要求转开封镇进行了处理，经查，信访群众所反映的养殖场为高池社区坤红畜禽养殖有限公司，法人林长坤。养殖场位于高池社区4组，年存栏生猪7500头，有营业执照，有环评相关手续。经核实，4月23日，由于企业干湿分离机出现故障，污染治理设施未能及时运行，导致连续几天养殖场内气味较大，苍蝇较多，信访群众反映情况基本属实。对设备故障，企业已第一时间联系生产厂家进行修理，已修复好了设备，并开始正常运行。其间，养殖场安排人员对场区内外及周边区域进行了消杀，并向周边群众免费发放了灭蝇纸及消杀药物，最大限度的减小对周边环境的影响。群众所反映的死猪在土坑未覆盖的情况，是企业将死猪在专门的无害化池进行消杀后，进行无害化填埋处理过程，现场确实存在处理不及时的情况，已要求完成了无害化填埋处置。 经现场走访部分群众，均认为企业及村委已安排进行了消杀，环境状况有所改善。 |
| 3 | 环保举报平台微信 | 秀钟乡柏堰村 | 畜禽养殖 | 2023.5.12 | 反映：秀钟乡柏堰水库附近养猪场，露天排放粪便，导致周围臭气熏天，周围居民居住地方苍蝇满天飞，严重影响居民正常生活，污水通过沟渠排放到附近河道，严重影响居民生活，影响水资源（反映多次，仍然不见改善） | 按照网格化环境监管要求转秀钟乡处理，经核实，信访群众反映的养殖场为剑阁县诚丰生猪养殖专业合作社，位于秀钟乡钟山村三组，于2017年建成并投入养殖，养殖场有营业执照，有环评备案手续，负责人为王福春。养殖现场存栏生猪1000头，有干湿分离设备、建有贮粪塔、沼液暂存池，三级沉淀池、暴晒池等。现场检查所有设施均正常运行，养殖场粪污经干湿分离处理后，干粪直接打包作为肥料，用于周边果园，粪水经预处理后，经管道至消纳田块还田利用。现场核实，养殖场近期在将预处理后的粪水还田利用时，由于还田管道破损，加之操作人员的疏忽，致使有两块还田土地粪水严重饱和，土地不能完全吸收而渗漏于周边雨水沟渠中，致使周边有较大异味且引发苍蝇滋生，信访群众所反映情况基本属实。处理：1、立即将饱和地块中粪水引流回抽至旁边干涸地块，并及时对利用地块进行翻耕、覆盖；2、立即对附近沟渠及其他污染痕迹进行彻底清理；3组织对养殖场及周边环境进行彻底消杀，最大限度的减小苍蝇的滋生蔓延。4、要求乡环保办加强管理，督促养殖场限期完成整改。处理过程已邀请信访群众现场参与，对处理意见表示认可。 |
| 4 | 环保举报平台微信 | 秀钟乡柏堰村 | 水 | 2023.5.12 | 反映：秀钟乡柏堰水库附近养猪场，露天排放粪便，导致周围臭气熏天，周围居民居住地方苍蝇满天飞，严重影响居民正常生活，污水通过沟渠排放到附近河道，严重影响居民生活，影响水资源（反映多次，仍然不见改善） | 按照网格化环境监管要求转秀钟乡处理，经核实，信访群众反映的养殖场为剑阁县诚丰生猪养殖专业合作社，位于秀钟乡钟山村三组，于2017年建成并投入养殖，养殖场有营业执照，有环评备案手续，负责人为王福春。养殖现场存栏生猪1000头，有干湿分离设备、建有贮粪塔、沼液暂存池，三级沉淀池、暴晒池等。现场检查所有设施均正常运行，养殖场粪污经干湿分离处理后，干粪直接打包作为肥料，用于周边果园，粪水经预处理后，经管道至消纳田块还田利用。现场核实，养殖场近期在将预处理后的粪水还田利用时，由于还田管道破损，加之操作人员的疏忽，致使有两块还田土地粪水严重饱和，土地不能完全吸收而渗漏于周边雨水沟渠中，致使周边有较大异味且引发苍蝇滋生，信访群众所反映情况基本属实。处理：1、立即将饱和地块中粪水引流回抽至旁边干涸地块，并及时对利用地块进行翻耕、覆盖；2、立即对附近沟渠及其他污染痕迹进行彻底清理；3组织对养殖场及周边环境进行彻底消杀，最大限度的减小苍蝇的滋生蔓延。4、要求乡环保办加强管理，督促养殖场限期完成整改。处理过程已邀请信访群众现场参与，对处理意见表示认可。 |
| 5 | 市局转办 | 元山镇粮丰村一组 | 扬尘 | 2023.5.10 | 反映：元山镇粮丰村一组违规在居民屋对面现将搅拌站，严重的扬尘、噪音扰民。 | 剑阁生态环境局执法大队进行了现场核实处理：经查，信访反映的搅拌站不是大型搅拌站而是粮丰村村民赵长城个人的一个小型搅拌罐，近期主要用于粮丰村道路建设中拌料作业。在加工过程中，存在扬尘、噪音较大的情况，加之工地处于两村交界处，居民较为集中，确实对周边群众生活有一定影响。调查发现，赵长城还将元山中学修建过程中产生的部分建筑废料（混凝土等）堆存在群众房屋附近，对周边群众出行有较大影响。处理情况：一是要求赵长城立即将搅拌机罐停止使用，同时拆除动力供电；二是要求赵长城立即将堆存的建筑废料转运至适宜的地方堆存、处置；三按网格化环境监管要求，由元山镇人民政府督促落实。经核实，截止5月16日，搅拌机罐已停用，建筑废料已转运完毕。 2023年5月18日12时，大队执法人员进行了电话回访，信访人员对处理结果表示满意。 |
| 6 | 12345电话 | 龙源镇兴泉村一组 | 畜禽养殖 | 2023.5.29 | 反映：巨星集团在兴泉村开办的养殖场将猪粪便排放至田地上，水井又靠近田地，造成水井水源被污染，无法饮用。要求解决用水问题。 | 按照网格化环境监管要求转龙源镇进行现场处理，经核实，信访群众所反映的养殖场实为剑阁巨星农牧有限公司（龙源镇青龙村种猪场）位于龙源镇兴泉村，设计养殖规模为年存栏种猪1万头、出栏仔猪24万头，现存栏种猪1万头、仔猪1万头，距离最近的农户200米左右。建设环保设施有暴晒池、沼气池、污水处理厂、沉淀池、干湿分离机、清水池，粪污还田池等，现场未发现污水直排现象。经调查走访、座谈，了解了群众的困难及心声。由于去年以来一直未下大雨，到处天干缺水，造成该组在家6户群众生活用水困难，经龙源镇政府、巨星公司、村民代表协商，一致同意：由龙源政府统筹资金3000元，巨星集团出部分资金5000元，由涉及群众选择地方开挖水井，要求水井用砖、水泥砌，要求做大点，能满足附近20余户群众生活用水。龙源镇政府将督促尽快落实。处理过程信访群众全程参与，对处理无异议。 |
| 7 | 12345电话 | 杨村镇官店社区 | 畜禽养殖 | 2023.5.31 | 反映：在杨村官店社区的养殖场粪水直排，臭气熏天，影响村民生活，要求搬离。 | 按网格化管理要求转杨村镇进行现场处理，经查，信访人所反映的养殖场实际是剑阁县红军畜禽养殖家庭农场（法人：杨永洲），位于杨村镇官店社区三组，主要养殖生猪，历年最大存栏量约70头，现存栏16头，按养殖规模仅属于养殖大户。养殖场建有化粪池和沼气池，将养殖粪水进行临时收存、发酵后用于周边农田综合利用。经镇环保办和镇农业服务中心现场核查，养殖场及周边未发现有粪水直排现象，未发现有渗漏痕迹，但随着气温升高，附近有一定异味，所反映情况部分属实。处理：1、要求养殖场及时将化粪池中粪水还田利用，防止雨季池子装满而外溢；2、要求养殖场定期对养殖场地及周边区域进行消杀，尽可能减小异味和蚊蝇发生。 6月2日15：30，镇分管领导已电话联系信访人，将核实及处理情况进行了告知。 |